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FIDENCE INTELLIGENCE HOLDINGS LIMITED 信懇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7)

(1)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變動 及 (2)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下文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信懇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董事(「董事」及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黃俊碩先生(「黃先生」)因彼之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

黃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及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黃先生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周傑霆先生(「周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席、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生效。

周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周傑霆先生，39歲，於審計、會計、企業融資、合規及公司秘書工作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周先生曾任職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多間私人或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周傑霆取得澳洲麥考瑞大學商務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CPA)會員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周先生曾任職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審計部門，而彼最後擔任的職位為經理。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周先生擔任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華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7)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曾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擔任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建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30)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彼曾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擔任一間私人公司華奕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並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調任至Hua Yu (S) Pte. Ltd.，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止。彼亦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至二零二四年九月擔任威訊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87)的一間附屬公司春霖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周先生分別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及二零二二年七月起擔任威訊控股有限公司及普樂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86)的公司秘書至今。

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七月，周先生擔任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其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應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德運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其股份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起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44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與周先生訂立之委任函，周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3)年。根據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細則第112條及上市規則，周先生將任職至其委任後的第一次股東大會為止，並於有關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周先生將就其委任收取120,000.00港元的年度薪酬，其乃參考現行市況、彼之角色及職責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有關薪酬乃經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及由董事會批准，並將每年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周先生(i)於其獲委任日期前的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接受其他重大任命及擁有其他專業資格；(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及(iv)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係。

周先生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標準。於本公告日期，周先生已確認(i)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之獨立性；(ii)彼過往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及(iii)於其獲委任日期，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獨立性。

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委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起，周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且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黃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並歡迎周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信懇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浩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浩先生、張必鍾先生、許世真先生、李碧琮女士及郝相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傑靈先生、黃劍非先生及慕凌霞女士。